

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

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川智能”）于 2024 年 9 月 2 日与专业投资机构深圳市保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腾资本”）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《深圳保腾福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伙协议”），各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深圳保腾福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保腾福顺”），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,000 万元，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20.00%。保腾福顺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，各合伙人已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完成第一期出资额的缴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 日、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3）、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）。

二、投资进展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，保腾福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基金名称：深圳保腾福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管理人名称：深圳市保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

托管人名称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备案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02 日

备案编码：SAMS37

公司将积极关注基金的运作情况，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，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，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，降低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03日